**輔仁大學外語學院《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智能數據分析與商務經營》獎勵實施辦法**

**修正案對照表**

|  |  |  |  |
| --- | --- | --- | --- |
|  | 修正後內容 | 原內容 | 說明 |
| 標題 | 輔仁大學外語學院《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智能數據分析與商務經營》  獎勵實施辦法 | 輔仁大學外語學院《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獎勵實施辦法 | 修正獎勵實施辦法標題，擴大學生學習商用數據等相關知識之獎勵範圍。 |
| 第二條  申請資格 | 報名參加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ERP基礎檢定考試(術科)等相關證照考試之本校學士班、碩士班學生、教師。 | 報名參加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考試之本校學士班、碩士班學生、教師。 | 新增商用數據相關之證照考試名稱如：ERP基礎檢定考試(術科)等，可促進學生商用數據能力之相關證照認證考試。 |
| 第四條  獎勵適用範圍 | 一、教師、學生在學期間(不含休學或保留學籍)，全程參加學期間外語學院舉辦之商用大數據分析工作坊，並報名參加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ERP基礎檢定考試(術科)等相關證照考試，得申請獎勵金新台幣500~2,000元考試費用 (申請金額依當學期考取證照人數評估與發放)。 | 一、教師、學生在學期間(不含休學或保留學籍)，全程參加學期間外語學院舉辦之商用大數據分析工作坊，並報名參加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考試，得申請獎勵金新台幣500~2,000元考試費用 (申請金額依當學期考取證照人數評估與發放)。 | 新增商用數據相關之證照考試名稱如：ERP基礎檢定考試(術科)等，可促進學生商用數據能力之相關證照認證考試。 |
| 二、每位教師及學生在學期間申請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之獎勵金，同一名稱之證照考試限領取一次，不得重複申請相同證照之補助。 | 二、每位教師及學生在學期間申請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之獎勵金限領取一次，不得重複申請。 | 增加可認證相關證照之範圍，惟相同證照考試每人僅限補助一次，不得以相同考試重複請領。 |
| 三、申請時，需檢附：申請表及報名參加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ERP基礎檢定考試(術科)等相關證照考試之考試證明。 | 三、申請時，需檢附：申請表及報名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考試證明。 | 新增商用數據相關之證照考試名稱。 |

**輔仁大學外語學院《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智能數據分析與商務經營》**

**獎勵實施辦法（修正後條文）**

經112.5.5. 111 學年度第2學期外語學院第4次主管會議通過

經112.10.18. 112 學年度第1學期外語學院院務會議

經113.4.10. 112 學年度第2學期外語學院院務會議修訂

1. 為促使本校學生及教師增進其科技知識與素養，與產業接軌，培養具人文素養之大數據分析人才，本院舉辦商用大數據分析工作坊，特設置「輔仁大學外語學院《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獎勵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本獎勵金）。
2. 申請資格：本實施辦法獎勵對象限於全程參加學期間外語學院舉辦之商用大數據分析工作坊，並報名參加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ERP基礎檢定考試(術科)等相關證照考試之本校學士班、碩士班學生、教師。
3. 本獎勵金之經費來源為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之配合款、外語學院校內預算。
4. 獎勵適用範圍：

一、教師、學生在學期間(不含休學或保留學籍)，全程參加學期間外語學院舉辦之商用大數據分析工作坊，並報名參加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ERP基礎檢定考試(術科)等相關證照考試，得申請獎勵金新台幣500~2,000元考試費用 (申請金額依當學期考取證照人數評估與發放)。

二、每位教師及學生在學期間申請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之獎勵金，同一名稱之證照考試限領取一次，不得重複申請相同證照之補助。

三、申請時，需檢附：申請表及報名參加商用數據應用師證照、ERP基礎檢定考試(術科)等相關證照考試之考試證明。

1. 本獎勵實施辦法之詳細申請辦法、時程、內容及獎勵金審核與發放，由外語學院訂定並另行公告。
2. 本辦法經外語學院主管會議、院務會議審核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智能數據分析與商務經營》獎勵**

**申請表**

|  |
| --- |
| **一、基本資料** |
|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  系級/任職單位：\_\_\_\_\_\_\_\_\_\_\_\_\_\_\_\_\_\_  學號/職編：\_\_\_\_\_\_\_\_\_\_\_\_\_\_\_\_\_\_ |
| **二、活動資料** |
| 活動名稱：商用大數據分析工作坊  日期：  地點：  佐證資料：證照考試紀錄 (請登入中華企業資源規劃學會網站 <http://register.cerps.org.tw/member/member_login.aspx>，點選「考試成績查詢」，點選「成績列印」) |

申請人：\_\_\_\_\_\_\_\_\_\_\_\_\_\_\_\_\_\_ 單位主管：\_\_\_\_\_\_\_\_\_\_\_\_\_\_\_\_\_\_